

文山 壮族 苗族 自治州生态环境局文件

文环复〔2022〕107号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关于阿用风电场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

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你单位报批的《阿用风电场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环境影响报告表》（以下简称《报告表》）收悉。经研究，现批复如下：

一、基本情况

项目名称：阿用风电场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

项目代码：2202-532628-04-01-544720

建设单位：云南电网有限责任公司文山供电局

建设地点：云南省文山壮族苗族自治州富宁县归朝镇、板仓乡

建设性质：新建

占地面积：用地面积 9000 平方米/线路工程长 23.586 千米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阿用风电场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建设内容包括变电站工程和输电线路工程。工程由阿用风电场升压站出线，采用单双回路混合架设至皈朝变 1 回（地理坐标为东经 105°49'12.25"，北纬 23°38'36.05"）、至普厅变 1 回（地理坐标为东经 105°46'0.74"，北纬 23°37'29.54"）。线路途径富宁县归朝镇、板仑乡。输电线路由阿用风电升压站~普厅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和阿用风电升压站~归朝变 110 千伏线路工程两段组成，线路采用单、双回路混合架设，全长 23.586 千米，全线位于富宁县境内。阿用风电场 110 千伏送出线路工程主要建设内容包括主体工程、辅助工程和环保工程。

项目总投资：总投资 2971 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 55.55 万元，占总投资的 1.87%。

现《报告表》已通过专家评审，根据文山州生态环境科学研究与技术服务中心技术评估意见，经文山州生态环境局建设项目环评审批协调领导小组会议，同意按《报告表》所述性质、规模、地点和环境保护对策措施进行项目建设。

二、项目设计、建设与运行管理中应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各项环保对策措施。合理优化线路走廊设计，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减小生态红线影响的环保对策措施，线路应避免居民点，尽量避让、减小生态红线的影 响。项目涉及占用公益林、基本农田等，开工建

设前必须严格按照相关的政策法规到行政主管部门履行手续。禁止在基本农田、生态红线、公益林等区域设置牵张场、施工营地等临时设施，施工结束后应及时对塔基处等破坏的地表进行植被恢复，并做好临时占地的生态恢复工作。

（二）严格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电磁环境达标控制和防护措施。输电线路对地、对路、对水体的间距以及与已运行线路的间距应满足《110kV~750kV 架空输电线路设计规范》（GB50545-2010）等相关设计规范要求。

（三）加强施工管理和监理，做好扬尘防治工作，分类处置施工期固体废物，加强施工人员宣传教育和法律法规学习，做好线路施工区植物的保护工作。

（四）输电线走廊内不宜批建居民住宅等环境敏感项目，批建其它项目应进行工频电场环境影响论证。

（五）强化风险防范意识，落实《报告表》中各项风险防范措施。按照《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管理暂行办法》和《企业事业单位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备案管理办法（试行）》的要求，制定环境污染风险防范应急预案，并报州生态环境局富宁分局（以下简称富宁分局）备案，建立应急报告制度，落实应急设施、物资和经费，定期开展事故应急演练，确保生态环境安全。书面报请将本项目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纳入到地方政府应急管理体系，与有关部门共同做好管控工作。严格落实监测计划，发现异常须立即停产，及时查明原因，采取有效控制措施并向当地人民政府及有关部门报告。认真落实项目水土保

持和地质灾害防治措施，防范滑坡、泥石流、溃坝等地质灾害和环境风险。

（六）强化电磁辐射环境保护宣传工作，使公众科学认识工频电磁场的环境影响。

（七）你单位应根据《电力设施保护条例》、《云南省电力设施保护条例》有关规定，向电力行政管理部门报告，依法划定电力设施保护区。

三、严格落实三同时制度。严格落实《报告表》及批复要求，严格执行环境保护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时设计、同时施工、同时投入使用的环保“三同时”制度。要将环境保护设施纳入施工合同。项目建成后投入试运行，及时向富宁分局报告，按规定自主开展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经验收合格后方可投入正式运行。

施工期工程环境监理须纳入工程监理内容一并实施，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开展施工期的环境监理和监测工作。施工期环境监理报告和施工期环境监测报告须作为项目竣工环保验收调查的必备内容之一。

四、本批复自下达之日起超过5年项目才开始建设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应当报我局重新审核。项目的性质、规模、地点、生产工艺或环境保护对策措施发生重大变动的，须到我局重新报批项目的环境影响评价文件。

五、你单位应在收到批复10个工作日内，将批准后的环境影响报告表及环评批复文件送富宁分局，并按规定接受富宁分局的监督检查。

请富宁分局负责组织该项目的环境执法现场监察和日常监督管理，州环境监察支队加强督促指导，确保环境安全。

文山州生态环境局

2022年12月2日

